安徽师范大学科研处文件

〔2019〕2号

**关于举办安徽师范大学第八届本科生  
科研论文大赛的通知**

为进一步提高我校在读本科生的专业学习兴趣，提升本科生的科研能力和学术水平，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营造浓郁的学术氛围,学校决定由科研处牵头，联合教务处、学生处、团委、学报编辑部、出版社以及各学院举办第八届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时间**

2019年3月至6月。

**二、承办单位**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三、参赛对象**

我校正式注册的全日制本科生。

**四、参赛类别**

参赛作品学科分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附件5）。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距本届论文大赛投稿截止日期前一年内完成的科研成果，已参加过往届校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的作品不得再次参赛。

**五、作品要求**

1、论文应结合专业特色，从实际出发，注重导向性、创新性、前沿性、理论性和实践性。

2、论文选题方向自定，论点鲜明，论据充分，数据可靠，图表清晰，引证准确，文字简练通畅。

3、参赛作品第一作者必须为学生，合作者一般不超过2人，且合作者对论文成果要有实质性贡献。

4、作品为原创，字数一般不少于3000字，不得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一经发现，将取消评选资格。

5、参赛作品如已在期刊上发表的，直接打印原文，不得将已发表的论文更换语种翻译后参赛。

6、参赛论文需有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需切实指导学生论文创作过程，并在报名表上签字。鼓励本科生参加教师主持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由指导教师主持的科研项目支持的学术成果参赛的，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奖励。

**六、赛程安排**

1、作品征集阶段

征集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5月10日（周五）截止。各学院提交参赛作品数量参照附件4要求，申报的作品数量可在限额数量10%上下浮动。

2、学院遴选上报

学院内部对提交的参赛作品进行初审遴选，按指标报送优秀作品至承办学院。

提交方式：作品以书面形式提交，作品格式参见《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作品行文规范》 (附件3)，报名表和论文正文**分开打印， 报名表A4纸正反双面打印，论文**正文A3纸双面打印，骑中缝装订，论文上须注明作者姓名、单位，一式一份，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在截止日期前交至承办学院；[同时，将电子版打包发至 ZZXY2016@yeah.net（作品以“论文题目+作者名”命名）。](mailto:并将电子版发到jnutzb1@126.com)报名表以及作品的电子版和纸质版的排列顺序应与汇总表上的顺序一致。

**联系人：夏盼盼 联系电话：5910527**

3、作品评审工作将于5月中旬开始，评审分查重、初审、复审三个阶段，查重率20%以上的直接取消参赛资格。查重后的作品将由大赛评审专家组分学科进行评审。

4、颁奖与论文出版阶段（2019年6月-2019年9月）

对获奖作品进行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彰奖励。优秀作品将汇编成论文集公开出版。

**七、奖项设置与评奖办法**

本届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大赛组委会根据各类作品评审成绩分别评出：一等奖12名、二等奖25名、三等奖、优秀奖若干。

对组织较好的学院授予优秀组织奖称号并予以奖励。

**八、相关要求**

**1、高度重视，大力宣传。**论文大赛旨在提高大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科研能力，请各学院高度重视，积极宣传动员学生和指导教师参与本届大赛，帮助学生按要求履行参赛手续。

**2、严格审核，保证质量。**为提高大赛的作品质量和评审效率，确保大赛的顺利进行，请各学院严格初审参赛作品，对作品的数量、格式、原创性、导向性认真把关，并确认指导教师推荐意见和签名。

**3、认真组织，按时提交。**请各学院根据赛程安排及时将各类电子文档以及参赛论文纸质文本报送至科研处科技服务部，逾期不予受理。

**九、活动认证**

本次活动为学校素质拓展活动规划项目，认证纳入B模块，即专业技能与职业导航，独撰、第一作者认证分值标准如下表，合作者自第二作者依次递减20%。已发表作品也可按期刊级别认证学术论文素质拓展学分，但不重复认证，只计最高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级别 | 参与 | 优秀奖 | 三等奖 | 二等奖 | 一等奖 |
| 班级 | 0.3 | 0.5 | | | |
| 院级 | 0.5 | 0.6 | 0.8 | 1.0 | 1.2 |
| 校级 | 1.2 | 1.4 | 1.6 | 1.8 | 2.0 |

附件：1、安徽师范大学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报名表

2、安徽师范大学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参赛作品汇总表

3、安徽师范大学本科生科研论文大赛行文规范

4、各学院推荐论文限额一览表

5、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

科研处、教务处、学生处、团委、

学报编辑部、出版社

2019年4月2日